

中国历代卫生组织 及医学教育

龚 纯 著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陕)新登字 014 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大量的历史资料为依据,系统地介绍了中国数千年来历代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的发展概况。曾于1983年由中央卫生部科教司及第四军医大学印出。1996年经作者修改,除略去原始社会及奴隶社会两章,只在绪言中简略叙述外,还增加了中华民国一章。全书共分八章:包括春秋战国、秦汉至南北朝、隋唐五代、宋辽金、元、明至鸦片战争以前的清代、太平天国及鸦片战争以后的清代和中华民国。本书资料翔实,内容丰富,其卫生组织内容不仅包括历代封建王朝宫廷医疗组织和地方卫生组织,还阐述了历代军医组织、医学教育机构、医学考试以及历代有关医学的法令、条例等。可供军队、地方各级卫生人员和史学工作者学习参考。

中国历代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

龚 纯 著

李 丹 责任编辑

世界图书出版西安公司出版发行

(西安市西木头市34号 邮编710002)

西安美术学院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2.5 字数:320千字

1998年8月第1版 1998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2000册

ISBN 7-5062-3464-5/R·136

Wx3464 定价:32.00元

前 言

医疗卫生活动是与人类共生的一种社会现象。医学是人类在求生存时与创伤疾病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它由简单自然的医疗保健活动中积累经验，上升到理论，又反过来指导着实践；由分科深入进一步发展到综合应用；由多学科和多种实践在这门综合学科中交融促进，以理论和应用循环往复的形式，使医学不断演进。

约二、三百万年以前，地球上出现了人类。随着原始人的诞生，原始的医药卫生活动就开始萌芽。疾病与死亡是与生俱来的生命现象。有了人类出现，便开始了人类对大自然和伤病的斗争。这样，也就有了最初的医药卫生活动。同时，这一活动是和当时的生产和生活条件密切相联系，且随着它们的发展而发展。

原始人在防御外界不良条件（如严寒酷暑）时所采取的基本措施，与其原始的生活条件有直接关系，如架木为巢，居住洞穴，披服兽皮树叶等，这些都是简陋的卫生学萌芽。

考古学家发现距今 170 万年前，中国云南出土的“元谋猿人”已使用石器，并会用火。距今 50 万年的“北京人”更有长期用火的经验。有了火，人类的食物来源扩大了，居住条件得到很大改善。火可以驱赶野兽及照明取暖，尤其重要的是，火可用来烧烤食物，使人类开始了熟食。熟食对人类的发展有很大影响，缩短了食物的消化和吸收过程。使人类获得更多的营养，减少了消化道疾病，促进了大脑的发达和体质的发展。烧制陶器的出现，使人们可用以烹煮食物，进一步改善饮食卫生，而且也使炮炙、分贮药物有了可能。

原始人在靠采集为生的长期过程中，熟悉了植物的营养、毒性和催吐、泻下及止痛等作用，久之，便积累了简单的药物知识。

由于生产工具的进步，弓箭的发明，人类开始了狩猎及畜牧，得到了较多的肉类食物，从而认识了动物性食物的营养作用。同时也逐渐发现动物的脂肪、血液、骨髓和内脏，都可用于治疗疾病。又由于人类长期而多次在矿泉中沐浴，发现了矿泉的疗效。后来，随着金属的冶炼，又发现了某些矿物药的医疗效用。

原始社会初期的医疗活动，大多出自人类的自疗与互救。包括助产、内科和伤科，多由家长、老年人及酋长担任。治疗工具也都是生活用具，如燧石、甲壳、骨、角、刺等，广泛地被用来切开脓肿，除去异物等。

随着狩猎和畜牧的发展，以及氏族和部落间越来越频繁的冲突，扩大了创伤救助的需要，并相应地促进了外伤救助方法和医疗创伤知识的发展。原始人用苔藓、树叶、灰泥、树脂等敷裹创伤，用兽角进行拔吸，用烧灼或压迫止血，对骨折和脱臼进行复位，用藤条和

木片作夹板加以固定。原始人对局部的外伤疼痛还采取了按摩、叩击、温熨、敷裹等方法，从而形成了原始的物理疗法和包扎术，也发现了某些适于治疗创伤的天然外用药物。这些都是原始人类最早对疾病和创伤的治疗手段与经验。

公元前 21 世纪，随着私有制的确立和阶级的出现，黄河流域中游的夏部落，逐渐进入阶级社会，建立了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奴隶制国家。我国奴隶社会经历了夏（约公元前 21～前 16 世纪）、商（约公元前 16～前 11 世纪）、西周（约公元前 11 世纪～前 771 年），由产生、发展走向衰落。

奴隶制时代，基本的政治经济制度有井田制、分封制和世袭禄位制。在大规模奴隶劳动基础上，社会生产有了迅速发展。夏代生产工具主要是石器，商代已有金属工具（青铜）。农业成为社会最重要的生产部门，已用牛耕地。随着农业的发展，手工业从中分离出来，并且有了较细的分工，出现了石工、玉工、骨工、制陶、铜工、制革、酿酒、织帛、制舟车等多种行业。到周代出现了铁制工具，手工业兴旺，有“百工”之称。在生产发达自给有余的基础上，已有了商业交易。

物质生产的发达，促进了科学文化的进步。天文、气象、历法、物候、地理等与农业生产有密切关系的学科有了初步发展。具有朴素辩证法思想的阴阳、五行学说开始出现。在这些基础上形成了早期的医学理论“六气致病说”（六气为阴、阳、风、雨、晦、明）。这对以后中国医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目前发现的殷（商）墟甲骨文共 16 万余片，其中卜病者 323 片，包括内、外、妇、儿、伤科及流行病等 20 余种，大多按身体部位区分疾病（如疾首、疾耳、疾目、疾足、疾舌等）、或按病证（如疟、疥等）及功能失常（如疾言、疾育等）命名。《诗经》中记有首疾、疾、喑、劳瘵等病名，并记载了枸杞、艾等 50 多种药物。《山海经》记载了不少动、植、矿物，其中说明用来治病的药物有 126 种，涉及的疾病有痔、疔等 56 种。这时对自然环境与疾病的关系也有了一定的认识。初步观察到季节、气候变化和某些地区的特殊自然条件对人体健康及疾病的发生有影响。商代不仅发明了有多种医疗用途的酒，而且能选用多种药物组成复方煎汤内服，成为中药最常用的剂型——汤液。由于经济、文化的发展，医药知识的积累，出现了早期的卫生保健和医事管理制度，并随之出现了职业医生。在奴隶社会中，已经有了巫和医专门维护奴隶主的健康。他们用祈祷、祭祀和禁咒等方式治病，但还没有专门医药卫生组织的建立，直到春秋战国时期，奴隶社会崩溃，开始向封建社会转变，才出现了食医、疾医、疡医和兽医等不同科别的专业医生，并建立了医政组织和医疗考核制度，在基层还设立了专职人员负责除害灭病工作，为中国历代卫生组织的建立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目 录

第一章 初期封建社会—春秋战国时期的卫生组织	1
第一节 春秋战国时代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1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代的军医组织	6
第二章 中期封建社会前段—秦汉至南北朝的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	10
第一节 秦汉时代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10
第二节 秦汉的军医组织	13
第三节 晋南北朝的卫生组织	14
第四节 晋南北朝的医学教育	17
第三章 中期封建社会后段—隋唐五代的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	18
第一节 隋唐五代的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18
一、 隋、唐	18
二、 五代十国	26
第二节 隋唐五代的军医组织	27
第三节 隋唐的医学教育	30
第四章 中期封建社会后段—宋、辽、金的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	35
第一节 宋、辽、金的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35
一、 宋	35
二、 辽	54
三、 金	54
第二节 宋金的军医组织	56
第三节 宋金的医学教育	59
一、 北宋的医学教育	59
二、 南宋的医学教育	67
三、 金代的医学教育	69
第五章 中期封建社会后段—元代的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	71
第一节 元代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71
第二节 元代的军医组织	76
第三节 元代的医学教育	78

第六章 后期封建社会—明代至鸦片战争以前清代的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	83
第一节 明代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83
第二节 明代的军医组织	100
第三节 明代的医学教育	106
第四节 鸦片战争以前清代的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111
第五节 鸦片战争以前清代的军医组织	122
第六节 鸦片战争以前清代的医学教育	123
第七章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太平天国及鸦片战争以后清代的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	127
第一节 太平天国的卫生组织	127
第二节 太平天国的军医组织	129
第三节 鸦片战争以后清代的卫生组织	130
第四节 鸦片战争以后清代的军医组织	133
第五节 鸦片战争以后清代的医学教育	141
第八章 中华民国的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1912—1949年）	155
第一节 中华民国的卫生组织	157
第二节 中华民国的军医组织	164
第三节 中华民国的医学教育	175
第四节 中华民国的军医教育	183
主要参考文献	190
后记	193

第一章 初期封建社会——春秋战国时期的卫生组织

第一节 春秋战国时代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历史上由奴隶制到封建制的社会大变革时期，奴隶制正趋向衰退，新的封建制正在兴起，阶级矛盾十分尖锐。当时以奴隶为主的广大劳动人民的暴动和起义，风起云涌，是摧毁奴隶制的主力军，对推动社会向前发展，起了决定作用。在这一前提下，代表新的封建生产关系的新兴地主阶级也和奴隶主贵族进行了激烈的斗争。他们利用当时劳动人民的巨大力量积极地推行由奴隶制到封建制的变革。为了实现这一变革，他们不仅在经济上、政治上而且在意识形态领域中同奴隶主贵族进行了长达数百年之久的斗争。这种斗争是当时新旧两种制度、两个阶级的斗争，它在哲学思想上的集中表现，就是唯物与唯心的斗争。

周灭商以后，奴隶制比以前更加发展了。周的都城前期在镐京（今陕西西安西南），历史上叫西周。和商朝一样，奴隶和奴隶主仍然是西周的兩個主要的对立阶级。为了加强对各地人民的统治，周王把王族和一些异姓贵族分封到各地作诸侯，建立许多封国。周初先后分封的诸侯国，有鲁、齐、燕、卫、宋、晋等七十多国。

公元前 771 年，周的都城镐京被西戎攻破，第二年，周平王把都城迁到洛邑（河南洛阳），历史上叫东周。东周又分为春秋和战国两个时期。

春秋时期（公元前 770—前 476 年），是中国奴隶社会开始向封建社会转变的时期，这一时期，铁制工具已经应用在生产事业中。铁器又坚硬又锐利。这时劳动人民已经知道用牛耕田。铁工具和牛耕的使用，推动了农业生产的发展，扩大了耕地面积。

战国时期（公元前 475 年—前 221 年）是我国封建社会的开端。

经过春秋长期激烈的兼并战争，许多诸侯国灭亡了。到战国时，主要诸侯国有七个：齐、楚、燕、韩、赵、魏、秦。领主们为夺取土地和人口，不断进行兼并战争，给人民带来很大痛苦。但是，历史正朝着全国统一这个方向发展。

随着社会生产力在历史上变更和发展，于是人们的生产关系，人们的经济关系，也与此相适应而变更和发展。西周至战国的生产关系，一般地，在农业方面，主要是领主对农奴的剥削；在手工业方面，是领主对奴隶的完全占有。此外，小私有经济的民间手工业与农奴解脱为农民的过程相适应，一直在进展，到战国时，民间手工业已达到相当的规模。根据这样的生产关系，所以西周至战国已进入初期封建社会。

春秋时期奴隶阶级的反抗斗争和武装起义，更从根本上动摇了各国奴隶主贵族的反动统治，冲垮了奴隶社会的井田制度，这是推动中国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东周社会发生巨大变动，各阶级、阶层都出现了杰出的代表人物。他们的事业和著述，

丰富了古代历史，呈现出“百家争鸣”的局面。这时自然科学如天文、地理、光学、力学等都有很大进步。历史学出现了有系统的著作；在文学上出现了《诗经》、《楚辞》等优美的篇章；在军事学上出现了孙臆、吴起等的军事著作，总结了战争胜败依靠人力与计谋，而不依靠鬼神吉凶的经验。

医学在社会的巨大改革中，在其他科学进步的影响下，也有了转换性的进展。医学的实践范围扩大，内容增多，并出现了民间职业医生。自发的朴素唯物主义思想——阴阳五行学说，已系统地应用于祖国医学领域中，出现了我国第一部医书《黄帝内经》，现存《素问》、《灵枢》就是《内经》的残余。《素问》谈病理，《灵枢》又名《针经》，用针、艾等治病。《灵枢·经水篇》说：“其（病人）死可解剖而视之”。战国时医家知道从解剖求病理，确是找到了发展医学的道路，不过当时的解剖术很粗疏，要说明病理，不得不采取阴阳五行学说来解释。

随着医学的发达，也促进了卫生组织的发展。根据《周礼·天官》记载：周代医学分为四科，即：“疾医，中士八人，掌养万民之疾病”；“疡医，下士八人，掌肿疡、溃疡、金疡、折疡”；“食医，中士三人，掌合王之六食、六膳、百馐、百酱、八珍之齐”；“兽医，下士二人，掌疗兽病，兽疡”。疾医相当于内科医生，疡医相当于外科医生，食医相当于营养师。医学分科反映了当时医学已发展到较高水平。当时最高的医药官员就是“医师”。《周礼·天官》记载：医师是众医之长，“掌医之政令，聚毒药以供医事，凡邦之有疾病者、疢疡者造焉，则使医分而治之”。并且负责众医技术水平的考核与奖惩以制定其俸禄，“岁终则稽其医事，以制其食”。“医师上士二人，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共同进行卫生行政管理。其考核制度也十分严格，系按每年临床治愈率的高低，评定其待遇。“十全为上，十失一者次之，十失二者又次之，十失三者再次之，十失四者为下”。又规定凡治疗未愈而死亡的病案应加以记录，交由医师汇总，以便考察医疗结果和总结医疗经验。

《周礼》一书，据史家考证，并非周公所作。因其周密的政制，伟大的计划，非春秋以前人所能想象得到。必曾参考战国时多数国家的政制，取长补短，再加以个人的理想而后成书。虽然它所载各种制度，不一定完全在周代实行，而战国时的政制赖其保存者必不少，关于卫生组织的情况亦复如是，我们从其他史书上的零星记载也可窥知一二。

东周时医与巫分业，医专用药治病。鲁国上卿季康子曾送孔子一服药，孔子说：“丘未达，不敢尝”。《孟子·滕文公》中引《尚书》说：“若药勿瞑眩，厥疾勿瘳”。可见当时医生用药，病人服药，都带有一定的危险性，对药物的性味和副作用还没有充分的把握。因此规定：国君饮药，要臣先尝；父母饮药，要子先尝，免得病人遭危险。许悼公患疟疾，太子许止没有先尝药，结果许悼公被药毒死了，儒家责其杀父，实际是用人来作实验。《礼记·曲礼》：“医不三世，不服其药”。《左传》定公十三年载齐大夫高疆说：“三折肱知为良医”，可见当时对经验已很重视。

《左传》载春秋时名医，如和、缓都出自秦国，故秦国设官也较完备。《史记》说秦有太医令及侍医等。战国时李悝计算与分析农民经济生活时，曾提到疾病费，这证明当时宗族制度破坏后，民间已有职业医生存在。从此治病经验愈益增多了。战国时医学就在这个基础上发展起来。《史记》中长桑君、扁鹊和文挚等，都是当时著名的民间职业医生。

扁鹊能使用切脉法以诊断人的生死，并能使用针砭、药物和酒醪来治疗。他周游各国在大都市间行医。到赵都邯郸，俗重妇人，就做带下医（妇科）；到周都洛阳，俗重老人，就做耳、目病医；到秦都咸阳，俗爱小儿，就做小儿医，他的医技高明，能随俗为变。秦

太医令李醯自知技术不如他，使人刺杀扁鹊。扁鹊极力反对巫术，他说病有六不治：“信巫不信医”被列为六不治之一。他著有《难经》，用人体解剖来阐明脉理和病理，脱离了鬼神迷信的影响。医巫分业后，扁鹊是总结医学经验的第一人，又是切脉治病的创始人。

扁鹊还重视疾病的预防与早期治疗。如《鹖冠子》记载：“魏文王问扁鹊曰：子昆弟三人，其孰是善为医？”扁鹊曰：“长兄最善，中兄次之，扁鹊最小”。魏文王曰：“可得闻邪？”扁鹊曰：“长兄于病视神，未有形而除之，故名不出于家；中兄治病，其在毫末，故名不出于闾，若扁鹊者，镵血脉，投毒药，副肌肤间，而名出闻于诸侯。”

由于医药的进步，在卫生知识方面也有所提高，并且有了相应的卫生组织和措施。

一、个人卫生

西周时期，在人们长期与疾病作斗争中，卫生知识不断提高，当时已有定期休沐的记载。《诗经》：“予发曲局，薄言归沐”，这“归沐”便是后来“休沐”的滥觞，也与今天的星期日休息类似。但《诗经》中尚未言明天数。据《礼记·内则》：“五日则燂汤清浴，三日具沐。其间面垢，燂汤清颡；足垢，燂汤清洗。”同时还认识到：“头有创则沐，身有疡则浴”的治疗作用，至于鸡鸣盥漱，更成了当时人们的日常生活习惯了。

在古代，住宅庭院不洒扫，要受社会舆论的谴责。如晋国人批评晋昭公（公元前745—前740年）说：“子有廷内，弗洒弗扫”（《诗经·唐风·山有枢》）。《礼记·内则》也说：“凡内外，鸡初鸣，洒扫室堂及庭”。

二、饮食卫生

春秋战国时代古籍中对于饮食卫生的记载很多，大致可分为以下几个方面：

1. 饮食有时

《周礼·食医》中记载了四时饮食卫生：“凡和，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咸，调宜滑甘”。此外，还应按时进餐。《论语·乡党》说：“不时不食”。《礼记·礼运篇》也说：“饮食必时”。

2. 饮食有节

《易经·渐卦》的六二爻辞说：“鸿渐于盘，饮食衎衎，吉”。王弼注曰：“渐者渐进之卦也”。孔颖达疏：“渐者，不速之名也”。《易传·象》解释说：“饮食衎衎，不素饱也”。意思是说饮食时要细嚼慢咽，且不宜过饱。《论语·乡党》说“食不语”，“不多食”，“肉虽多，不使胜食气”。《吕氏春秋·尽数篇》指出饮食不要过于饥饱，不要吃刺激太过的物品。“凡食无强厚味，无以烈味重酒，是以谓之疾首，食能以时，身必无灾。凡食之道，无饥无饱，是之谓五藏之葆”。《内经》更明确提出：“饮食有节”，并说：“饮食自倍，肠胃乃伤”，“五味入口，各有所走，各有所病”。

3. 食物必需煮熟

《论语·乡党》说：“失饪不食”。《易经·鼎卦》的九三爻辞说：“鼎耳革，雉膏不食”，意即鼎锅坏了，虽有象雉膏那样的美味，也不宜生吃。

4. 腐败变质的食物不吃

《论语·乡党》说：“食馐而胝，鱼馁而肉败不食，色恶不食，臭恶不食。祭肉不出三日，出三日，不食之矣”。还有“沽酒市脯不食”。

5. 储冰冷藏食物以防腐败

关于储冰以保护尸体及冷藏食物，《左传·昭公四年》与《周礼·天官冢宰下》都有具

体的记载。《诗经·邶风·七月》中用生动的诗句，描写了储冰冷藏食物的情景。“二之日，凿冰冲冲，三之日，纳于凌阴（冰室），四之日，其蚤（早）献羔祭酒”。

三、环境卫生

对居住地点的选择，周代已经重视。《诗经·大雅·公刘》一诗，颂扬了姬周的远祖公刘选择高燥向阳，寒暖适宜，接近流泉的邠地定居。诗曰：“笃公刘，既溥且长。逝彼百泉，瞻彼溥原。乃涉南冈，觐于京（高丘）”，“笃公刘，既溥且长，既景（日影）乃冈，相其阴阳，观其流泉”（《毛诗》）。

公元前585年，晋国君臣商议迁都之事，诸大夫主张迁到郇瑕氏之地，韩献子则主张迁野田（绛），他的理由是“郇瑕氏土薄水浅，其恶易觐，……于是乎有沉溺重腿之疾。不如新田，土厚水深，居之不疾，有汾、浍以流其恶，且民从教，十世之利也”（《左传·成公六年》）。

水源卫生是预防传染病的重要部分。我国自古以来就以沸水为饮料，这是一种良好的习惯。水源与疾病的关系在《吕氏春秋》中已有说明：“轻水所，多秃与癭人；重水所，多臃与痤人；甘水所，多好与美人；辛水所，多疽与痤人；苦水所，多尪与伛人。”

人住邑中必得饮水，因此邑一定有井。《易·井卦》卦辞：“改邑不改井，无丧无得。”意即邑可以迁移，井总是要有的。《墨子》还说“三舍共一井”。在《管子》和《庄子》中，有关于井盖、井栏等设备的记载。《管子》中提到每年夏至，要挖除井中的淤泥积垢，换以新水，并疏通沟渠，排除积水，以去除毒物而预防疾病发生。这些工作都由政府派专人管理。《风俗通》说：“井者法也，节也。言法制民人，令节饮食无穷竭也。久不渫涤为井泥（《易》云井泥不食），不停污曰井渫（《易》云井渫不食），涤井曰浚井，水清曰冽井（《易》云井冽寒泉）。斲聚砖修井也（《易》云井斲无吝）”。《说文》：“刑，刀守井也”。刑字从井，不遵守保持井水清洁的公约，就要绳之以法，可见古代对水源的保护工作极为重视。

下水道也是城市环境卫生的重要设施。《周礼·考工记》：“宫中之窾，其崇三尺”。战国时各大城市都已设有陶制的下水道。解放后，考古学家曾在河北易县发掘出战国时代的陶窾。

这时对尸体的深埋已开始注意，《管子》已规定政府对死而无葬者有掩埋的责任。

四、疾病的预防

预防医学思想在中国很早就有。《周易·既济》：“君子思患而预防之”。周代除了浚井易水外，还有藏冰，改火及行帷逐疫等措施以预防疾病。

《左传》昭四年：“自命夫命妇至于老疾无不受冰……其藏之也固，其用之也遍，则冬无怨阳；夏无伏阴；春无凄风；秋无苦雨。雷出不震，无菑霜雹，疠疫不降，民不夭折”。藏冰一直到清代仍奉行，每年五月一日至七月二十日（阴历）天气炎热时，在北京各门及在京部院大小各衙门，护军统领及监狱等处设立冰水暑汤，各按数目取冰，主要目的在降温防暑。

火是人类文明的原动力。最初人类还未发明取火，所以必须时常保持火种。这一习俗至今尚流行于未开化的民族之间。我国古代有一种改火的礼节，最初流行于民间，到了封建社会初期，才由统治者设官专掌其事。《周礼·夏官》：“司燿掌行火之政令，四时变国火以救时疾。春取榆柳之火；夏取枣杏之火；季夏取桑柘之火；秋取柞柳之火；冬取槐檀之

火”。这种变火是以五行的木色不同而异的，其源起于战国时的邹衍。变火之俗，两汉时犹见流行。但已不甚重视。东晋时还将它的火种带到江南，到了隋初，这种改火之礼几乎废绝。所以王劭在《请火表》上说：“火不数变，时疾必兴，圣人作此，岂徒然哉！”我国民间清明寒食节，便是改火的遗迹。

傩也是为了预防疾病而举行的仪式。《论语·乡党第十》：“乡人傩，朝服而立于阼阶。”《吕氏春秋》高诱注说：“周礼方相氏掌蒙熊皮，黄金四目，玄衣朱裳，执戈扬盾，率百君而时难（傩），以索室驱疫鬼，此之谓也。”据《月令》记载，一年要举行三次，即季春三月，仲夏八月，与冬季十二月。郑康成注说：“季春国傩”，“此难难阴气也，阴寒至此不止，害将及人”；“仲秋天子乃难”，“此难难阳气也，阳暑至此不衰，害将及人”；“季冬大难”，“此难难阴气也……为厉鬼将随强阴出害人也。”傩以驱疫，古代最为重视，沿汉以至唐代宫禁中都实行，护童侏子有多至千余人的。王建诗有“金吾除夜进傩名，画裤朱衣四队行”，便是咏侏子行傩的。到了清代则有喇嘛驱鬼跳布扎。这种迷信的逐疫仪式当然达不到预防传染病流行的目的。这一方面是由于古代对传染病的病原学认识不足，所以还不能采取正确的预防对策；另一方面，封建帝王在政治上实行愚民政策，用以巩固其统治，作为进一步剥削和压迫人民的手段。阶级矛盾愈尖锐，统治阶级也愈利用宗教迷信来欺骗和镇压人民。

这一时期，为了防止疾病的传播，也对病人加以隔离。公元前479年楚国的子西说：“夫谁无疾眚，能者早除之……为之关籥蕃籥而远备闲（栏）之，犹恐其至也，是以为日惕，若召而近之，死无日矣”（《国语·楚语》卷18）。已明确指出了将病人隔离。《易经·兑卦》的九四爻辞提出“介（隔）疾有喜”。王弼注：“闲（栏）邪防疾，宜其有喜也”。

此外，在《山海经》中记载了不少的防病药物，如防蛊的药物有育沛、谿边、耳鼠、帝基之石、鲮鱼、亢木、三足鳖等；防疫的有箴鱼、鳖鱼、青耕、三足龟等；强壮的有鹼鹑、鰪鱼、迷谷、蒙木等；防五官病的有鸛鹑、植楮、龙蜥等；防皮肤、外科诸病的如赤鱣、蜃鱼、蛟等；防脏器诸病的如天楸、菱等。《山海经》一书大概是周秦以前遗留下来的传说，从中可以考见原始社会和奴隶社会流传下来的广大群众防治疾病的方法。虽然这些药物不见得都能防病，但这种以药物防病的预防思想是很可贵的。

五、除害灭病与专职人员的设立

周代，人们已知通过改善环境卫生来除害灭病。《周礼》、《仪礼》及《诗经》中载有许多除虫灭鼠的方法，如抹墙、堵洞、药熏、洒灰和按时扫房等。如《诗经·七月》说：“穹窒熏鼠，塞向瑾（涂）户，嗟我妇子，曰为改岁，入此室处”。

公元前556年，宋国有“国人逐瘕狗。瘕狗入于华臣氏，国人从（踪）之”（《左传·襄公十七年》）。这是群众追杀狂犬以防止瘕病的发生。

更值得注意的是：驱除有害虫媒，周代已设有专门的人负责。

《周礼·秋官》记载：“壶涿（渚）氏掌除水虫（蜮），以炮土鼓殴（驱）之，以焚石投之。”

“庶氏掌除蛊毒，以攻说（祈祷）衿之，以嘉草攻之。凡殴蛊，则令人比之。”

“剪氏掌除蠹物，以攻崇（祈祷）攻之，以莽虫熏之。”

“赤龙氏掌除墙屋，以蜃炭攻之，以灰洒毒之，凡隙屋，除其狸虫”。

“蜎氏掌去灶鬲，焚牡鞠，以灰洒之，则死。以其烟被之，则凡水蛊，无声”。

以上所述掌除蜮，蛊、蠹、狸虫等的壶涿氏、庶氏、剪氏、赤龙氏、蜎氏等可说是除

害灭病的基层防疫人员。据《周礼·秋官》记载，他们的职位为下士，属下还有徒二至四人。

从卫生防疫角度来看，上述负责储冰的人，也可算是一支基层防疫队伍。《左传·昭公四年》记载：“其藏冰也……山人取之，县人传之，舆人纳之，隶人藏之”，《周礼·天官》记载：“凌人掌冰”，其职为下士，其属下有胥八人，徒八十人。

六、社会抚恤组织的建立

对于病人、残废、孤儿和幼儿的照顾，周代已开始注意。《管子·人国篇》记载：“人国四旬，五行九惠之教。一曰老老，二曰慈幼，三曰恤孤，四曰养疾，五曰合独，六曰问疾，七曰通穷，八曰振困，九曰接绝”。在这九件事之中，特别是慈幼、恤孤、养老和问疾，都与保健工作有密切关系。

慈幼“所谓慈幼者，凡国都皆有掌幼。士民有子，子有幼弱不能胜养为累者，有三幼者无妇征，四幼者尽家无征，五幼又予之葆，受二人之食，能事而后止，此之为慈幼。”即对有幼儿者减少征赋，而有五子者给予补助。

恤孤“所谓恤孤者，凡国都皆有掌孤。士人死，子孤幼，无父母所养，不能自生者，属之其乡党知识故人。养一孤者，一子无征；养二孤者，二子无征；养三孤者，尽家无征。掌孤数行问之，必知其食欲饥寒，身之膳胜，而哀怜之，此之谓恤孤。”即奖励乡党友故抚养孤儿，而免其征赋。

养疾“所谓养疾者，凡国都皆有掌养疾，聋、盲、音哑、跛躄、偏枯推递，不耐自生者，上收而养之疾，官而衣食之，殊身而后止，此之谓养疾”。即由政府收养残废的人。

问疾“所谓问疾者，凡国都皆有掌病。士人有病者，掌病以下令问之。九十以上日一问；八十以上二日一问；众庶五日一问。疾甚者以告上，身问之。掌病以行于国中，以问病为事，此之谓问疾”。即对病人尤其是老年病人时加问候。

《管子》这书虽然被列为伪书之一，但一般学者多认为是战国前后的著作，与《周礼》一样，虽不尽符合历史事实，但也有部分付诸实行。如齐国的首相管仲曾在首都临淄设有收容聋、哑、残废和疯颠病人的社会抚恤组织。从此也可说明中国当时由于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发展，促使历史上的先进人物产生了上述改良思想，在保健史上是一进步。但无论“慈幼”、“恤孤”、“问疾”等的对象都限于“士民”，凡不属于“士民”之列的，如奴隶等，就享受不到这个权利，这也反映了当时社会抚恤组织的阶级性。

第二节 春秋战国时代的军医组织

军医组织起源于有脱离人民而独立的常备军出现的时候。在一个国家里，军队是掌握在统治阶级手中的暴力工具。因此，当古代奴隶制国家形成和随之出现常备军的时候，军队卫生防疫和救护伤员的组织措施就开始发展起来。

在原始社会时，人类工、兵不分。石器即兵器。以石片斫物则为器，以石片格斗即为兵，我国在夏、商及西周时应用铜兵器，如刀、斧、钩、戚、矛和镞等。根据甲骨文“疾”字作𠄎，罗振玉和王国维都解释为象征人腋下中矢的形状。《说文》作𠄎，象征着受矢伤睡在板上的形状。可以说明在发明弓矢的原始社会，就已经开始了人类斗争中的自救与互救，但它还缺乏严密的组织，只不过是军事医学的萌芽而已。

春秋末年，各国已有奉养力士和挑选训练卫士的风气，他们对一般士卒体格强弱也有

一定的标准，即能否穿着铁甲进行军事行动。能者称为“胜衣”，不能者为“不胜衣”，如果“不胜衣”就没有被录取为军人的资格。当越王勾践出师伐吴之前，对士兵训话时，即提到此事。勾践说：“筋不足以胜甲兵，志行不足以听王命者，吾轻其重，和其任”（《吴越春秋》勾践伐吴外传卷十）。这说明当时越国地狭民寡，不胜衣甲的青年也被征入伍，并将他们的器仗给能胜衣甲的人背荷，以减轻其重负。

战国时由于各国建立了集权的地主政权，常备兵制度也建立起来，常备兵大都由考选得来，并享有特殊待遇。其选士标准如下：

1. 步兵练卒

以魏国武卒为例，选拔的标准是：全身披甲能操作十二石的弩。身背五十支箭和一柄戈，头戴铁盔，腰佩短剑，带三天粮食，半天能走一百里。经考试合格，可免除一家徭役，田宅也都免税（见《荀子·议兵篇》）。

而当时齐国选择步兵的标准，则要求会拳术技击（同上）。

2. 骑兵战士

选拔的标准是：身高七尺五寸以上（合今 1.73 米），身强力壮，行动敏捷，能在乘马急驰中，挽弓射箭，前后左右回旋，跳越河堑，攀登山坡，冲过险阻，横渡大河，追逐强敌，敢于以少击众的人，才能选为武骑士（见《六韬·武骑士》）。秦陵兵马俑坑出土的骑兵俑的高度，完全符合上述规定，骑兵均高 1.8 米以上，体形匀称修长，神态机敏，这说明古籍的记载完全属实。

3. 车兵战士

选拔的标准是，年龄四十以下，身長七尺五寸以上，跑步能追及快马，在奔驰中跳上战车，前后左右回旋。力能在车上掌握大旗，拉满八石弓，向前后左右射箭。够这些标准，才可选拔为“武车士”（见《六韬·武车士》）。

以上这种选拔而来的常备军战士，待遇高于一般士兵，可免去全家的赋税，及另外分配土地房屋，立有战功的还可受赏，赐给爵位。于是出现了一种根据士兵特长编成不同的专业部队。如吴国有“长足”、“大力”；韩国有“超足”、“弩兵”；越国有“习流”（水师）等。这些都是春秋战国之交出现的新型队伍，他们经过选拔及数年的训练，各有专长，当然不容易很快退役，于是便带有一定的雇佣性质，成为职业化的专业兵，并成为后世募兵制的起源。

春秋时代武器都是铜制，主要进攻武器有戈、矛、戟、剑、弓、矢等。到战国时期，由于生产的发展，冶铁术的进步，武器已逐渐改用铁制，有铁的剑、甲、杖和椎等。以后又发明了弓弩、云梯（攻城用）、钩拒（水战舟师用），在攻城包围战中已开始运用地道战术，并用冶铁鼓风炉（炉囊），将烟压送到敌人地道中去。但春秋时代，战争是由数量较少的军队来进行的，军事行动的范围较狭，战争的胜负主要靠车阵的会战，在较短的时间内决定。

到了战国时代，由于生产比较发展；集权的地主政权建立；武器的进步和军队以农民为主要成分，军队人数大增。军事行动范围比较扩大，战争方式由车阵作战改变为步、骑兵的野战和包围战，战争也比较带有持久的、长期的性质了。战争的胜负不仅决定于交战国的经济、政治、人口、数量和技术水平等条件，而且也决定于一国的民气。同时，进攻方式也比较带有运动性，迂回的、运动的战略也开始应用，因而战争比较错综复杂。战争的指挥，到了战国时代产生了专门指挥军队的将帅和军事家。战国时代，在残酷的大规模的封建兼并战争中，损失极大。当时苏秦说：经过一场大战，战死的丧葬费、伤员的医药

费以及车马武器的损失等，是“十年之田而不偿也”（见《战国策·齐策五》）

关于军队中的医疗组织究竟如何，没有详细的记载，仅在史书中有些零星的资料。如在《周礼·天官》中说“疡医下士八人，掌肿疡、溃疡、金疡、折伤之祝药劓杀之齐”。金疡与折伤可能是在战争中所受铜兵或铁兵的创伤，这些应是军事医学的项目。

吕望《六韬》中曾提到军中有“方士三人，立百药，以治金疮，以痊万病”。似乎周初以方士主持军中的医药。

《墨子·迎敌祠篇》说：“举巫医人有所长，具药宫之，及有方技者若工第之”。曾提到军中有巫医和方技，在《号令篇》中更说，在与敌人作战时，当地富户应腾出部分房屋作为军用，将重伤的士兵安置于临时组成的病房中去疗养，给以医药和酒肉，并派员巡视，病愈即造册上报，以便重行归队。

春秋战国时代的诸侯将帅，为了取得战争的胜利，已经注意到关怀士卒的健康。如《吴越春秋》中曾提到越王勾践在伐吴前，向士卒誓师说：“士有疾病不能随军从兵者，吾予其医药，给其糜粥，与之同食。”（勾践伐吴外传卷十）

春秋时，齐景公之将军司马穰苴（姓田），对士卒“次舍井灶饮食，问疾医药，身自拊循之；悉取将军之资粮享士卒，身与士卒平分粮食；最比其羸弱者，三日而后勒；兵病者皆求行，争奋出为之赴战。”（《史记》司马穰苴传）

战国时有名的军事家孙臆在《行军篇》中也说过：“军无百疾，是谓必胜”。

魏国大将吴起，与士卒最下者同衣食，卧不设席，行不骑乘，亲自负粮，与士卒分劳瘁。有士卒患疽，吴起亲为吮脓血。这些关心士卒疾苦的将军都誉为历史上的良将，（《史记》六十五 列传五 吴起列传）。

以粮草供应为中心的后勤工作，从来就是军事行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自有战争以来，在军队中就必然有人专管后勤。《周礼·夏官》中所列的“挈壶氏”，其职责是“掌挈壶以令军井，挈辔以令舍，挈畚以令粮”。他就是在大司马属下，负责军粮、住宿及饮水的官员，这是我国古代历史上所记载的最早的后勤官员。

中国自古以来，对于军粮的储备一向重视。将军用粮食加热脱水熬干，可以久储而不失其营养价值，名叫“糗粮”。这一名称在公元前一千年前就有记载。

《尚书·周书·费誓》记载：“甲戌我惟征徐戎，峙乃糗粮，无敢不逮，汝则大刑”。这是周成王（公元前1115～1079年）即政之后，因徐海淮浦的南方民族起来反抗周室的压迫，周室要起兵去镇压他们，成王叫部属准备充足的粮秣，违者即处以死刑的誓师词。

糗粮是用豆麦一类粮食熬熟研粉制成的干粮。《尚书正义》引各家注释说：“郑众云：糗，熬大豆及米”。《说文》云：“糗，熬米麦也。郑玄云：糗，捣熬谷也。谓米麦熟，又捣之以粉也”。《周礼·筮人》也说：“羞筮之实，糗饵粉餐”。可知糗粮是以米、麦、豆等研粉煮熟烘干，作为饼饵一类的干粮。《尚书注疏》也称它为糗糒。《正义》云：“糒，干饭也。糗糒，是行军之粮”。在行军时，糗粮之类由挈壶氏管理。畚可以盛粮，故“挈畚以令粮”。

“挈壶以令军井”，是指为部队开凿水井。井成后将壶悬挂其上，因为壶可以盛饮水，故以壶为标志，令士兵见壶后，可以知道它下面有井。

“挈辔以令舍”，则是指当宿营时，解辔悬于营幕或宿营地，使士兵知道可以在该处驻扎休息。

粮食的充足卫生，水源的丰富洁净，都直接影响着将士的健康与战争的胜败，所以都设有专人管理。他们可说是我国最早的后勤人员。

根据以上有关卫生活动及卫生组织史料看来，我国在原始公社时代已有了卫生保健的萌芽。在奴隶社会里，尤其是商代，已经重视王室和贵族的卫生保健，但对贫民与奴隶所采取的卫生措施则缺乏记载，显示了卫生组织的阶级性。

从西周到春秋战国时代已由奴隶社会逐步进入封建社会，由于封建主的割据和分散经营的农业经济，传染病在平常的岁月里，是不大容易大量散布开来的，因而对于帝王及封建主的利益，没有决定性的作用，加之当时生产力的水平有限，人类对疾病发展的规律和对病原学的认识不足，所以预防医学还不发达。那时统治阶级所重视的只是宫廷医学，其次才是军事医学。因为前者直接为封建帝王的健康服务，后者则是为了巩固奴隶主或封建主的专政。因为军队是阶级社会的产物和实行阶级专政的主要支柱，战争是阶级斗争的最高形式和重要手段。因此，在整个漫长的封建社会中，在卫生组织上也以宫廷的卫生组织最为完备，其次则为军医组织。而且因为过去的历史都是为帝王将相歌功颂德，对医药卫生则视为方技末流，史书上有关卫生组织及保健措施的记载较少且极零散，不易找出其中有机的联系。因此，有关我国古代卫生组织史的编写，还有待于进一步的研究与努力。

第二章 中期封建社会前段——秦汉至南北朝的卫生组织及医学教育

第一节 秦汉时代宫廷及地方卫生组织

如果说，秦以前的一个时代是诸侯割据称雄的封建国家，那末，自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后，就建立了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

秦统一到 1840 年鸦片战争，这一长达两千年的时期，都是封建社会。

秦以后的封建社会中，存在着尖锐的错综复杂的矛盾。有农民和地主的矛盾，有地主阶级内部大地主和中小地主之间的矛盾。在秦汉之际，由于还存在着奴隶主的残余势力，因此那时还存在着新兴地主阶级和没落奴隶主阶级的矛盾；奴隶、农民和奴隶主的矛盾。而在封建社会后期，即明清之际。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萌芽，出现了资产阶级的前身——市民阶层，因而又产生了市民阶层与封建地主阶级的矛盾。除了上述种种阶级矛盾之外，还存在着尖锐复杂的民族矛盾。

公元前 221 年，秦灭六国，统一了全中国，建立了封建中央集权的君主专制国家。这是新兴的封建制度和地主阶级对没落的奴隶制度和奴隶主阶级的巨大胜利。

秦始皇和李斯在统一中国后，采取了一系列继续前进的革命措施。他们不仅废了分封制，建立了郡县制，而且进一步统一货币，统一度量衡，统一文字，统一车轨，修筑驰道，发展交通，使全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的法令制度进一步发展。为了抵御匈奴奴隶主贵族的侵扰，秦始皇还把原先秦、赵、燕等诸侯国修建的长城连接起来。对保护中原先进的经济、文化不被破坏具有很大的进步作用。秦始皇统一中国，为巩固统一而建立各种制度，以及打击奴隶主复辟势力，这都是应该肯定的。但是，地主阶级的阶级局限性决定了他对当时的复辟、反复辟斗争不可能有充分的认识，决定了他对奴隶主复辟势力的镇压不可能彻底。秦始皇死后，二世继位，赵高擅权，更加重了对广大劳动人民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迅速激化了封建统治阶级与广大劳动人民的矛盾，以及奴隶主阶级与新兴地主阶级之间的矛盾。终于在公元前 209 年，爆发了我国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农民阶级起义，很快推翻了秦王朝。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矛盾的激化是秦朝灭亡的根本原因。

这次农民大起义，摧毁了赵高把持的政权，推翻了秦王朝。六国旧贵族受到了农民革命的沉重打击，奴隶制残余进一步得到了扫除，大批没有丝毫人身自由的奴隶得到解放。

中国历史上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规模之大，是世界历史上所仅见的。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因为每一次较大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只是由于当时还没有新的生产力和新的生产关系，没有新的阶级力量，没有先进的政党，因而这种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得不到如同现在所有的无产阶级

和共产党的正确领导，这样，就使当时的农民革命总是陷于失败，总是在革命中和革命后被地主和贵族利用了去，当作他们改朝换代的工具。秦朝的农民起义，政权却落在刘邦（汉高祖）的手里。

汉朝几乎全部继承了秦的制度，经过第一次农民大起义后，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经过多年的安定，积累了大量财富，使得国家富强起来。汉武帝刘彻（公元前140—前87年）以后，开始对外侵略，由于屡获胜利，疆土日益扩展，终于建立起空前的大帝国。由于封建制度的确立，农业、手工业生产和科学技术都得到相应的提高，在这段时间里，也是祖国医学理论体系的奠基时期，《内经》、《难经》、《伤寒论》和《金匱要略》等经典著作，都在这一时期成书。

当时农业进步，在生产过程中，农民习知多种植物的药效，例如大黄、巴豆泻下，麻黄、黄芩解热，瓜蒂催吐等，都和农民经验有不可分的关系。现存中国第一部药物书《神农本草经》，就是汉代的作品，这本书记载了365种药物，十分之八以上是植物。这主要是农民多年经验的积累。其中提到主治病症的名称，约有一百七十余种，是中国药物学的第一次总结。

煮盐、冶铁、铸钱是汉代三大工业。在煮盐的实践中，发现盐水洗眼有明目之效，芒硝有泻下功用。更由于冶铁技术进步，开始用铁制造医疗器械，例如九针此时才能用铁制。而工人在长期冶铁经验中，发现铁粉有强壮的作用，由于冶铁工业进步，采矿工业也自然发达。从此，硫黄、水银不再是稀有之物，人们才能逐渐发现它的治疗功用。因此，矿物药的应用与当时工业的进步是分不开的。

纸的制造在公元前二世纪已开始，但是到了公元后二世纪才改进了制造技术，因此竹木简书册在秦、汉时代仍占主要地位。

当时的哲学思想，主要是阴阳学说和五行学说。阴阳学说出自《周易》，古代劳动人民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通过对各种自然现象的观察，发现事物普遍具有相互对立的正反两个方面，这两种对抗势力的相互作用，促进了事物的发生发展与相互转化。这种用正反两面的矛盾对立来说明事物的变化发展，具有一定的辩证法因素。五行学说出自《尚书》，当时认为自然界一切都由金、木、水、火、土五种基本物质构成。战国末年，依据五行之间的相互依存与相互制约的关系，系统地组成木、火、土、金、水的序列，扩大为五行生克学说。并且应用到人体上去。这种学说含有朴素唯物论的成分，古代哲学家用它来解释自然现象，也用以解释人体的生理和疾病现象。

秦汉时代，由于疆域广大，交通发达，贸易频繁，国内各民族之间，增加了经验交流的机会，当时由西域输入了许多药物，对一些疾病有了新的认识和治疗，促进了我国医学的迅速发展。使推行于封建帝王与统治阶级之间的卫生组织也更加完备，且日益扩大。

《通典·职官七》载秦有太医令、丞主医药，属于少府。《史记》扁鹊列传中说秦有“太医令李醯”，《燕策三》记秦有“侍医夏无且”，《始皇本纪》中记有“医士”的职名。

湖北睡虎地出土之秦简中有关于痲坊的记载，可以说是我国最早收容麻风病人的医院。

到了西汉，设了两种太医令，丞。一种属太常管理，发展为后来的太医署（或太医院），主治百官之病；一种属少府管理，发展为后来隶属于宗正的尚药局（或内务府的御药房），下设药丞及方丞，主治宫廷之病。

太医令、丞无一定员额，多时可至数十人。太医令俸禄为千石，太医丞三百石。此外还有专门侍奉天子的侍医；为后妃诊病的女侍医，也称女医或乳医，即妇产科医生（见